

阿宝公主

楔子

残破的树屋里躺着一个奄奄一息的老人；之所以未死，完全是因为猛提着最后一口真气——

他在等，等——

那个该死的傻小子！

等了一天一夜了，而那个浑蛋竟然还不见踪影！

十八年的养育之恩算是白费了！只伯除了吃喝拉撒睡，那傻小子是再也闻不出任何作为来，教他将来有何颜面见兰妃于地下……

他是该死，且死不足惜。十年来为躲仇人造杀，带着那傻小子隐居山上，过着与世无争的生活；除了偶尔上山的樵夫，那傻小子是再也没见过其他老百姓。若是他咽下口气，谁来照顾那小子？江湖险恶，岂是他这山野小子所能预料？他——是做错了吧？

尤其当他看见由门外飞奔进来的少年即时，心更是一沉。

他会先给气死！

“义父，瞧我捉到了什么？野兔呢！”十八、九岁的少年即兴冲冲地飞奔而来，拎着野兔，用力吞咽喉间的唾液，像是垂涎什么美味似地说道：“给义父当下酒菜最好了……”

老人气得差点吐血！

给他当下酒菜？恐怕是这俊小子贪嘴想吃吧！十几二十年来，哪顿饭不是他做的？但——他都快死了！养育这傻小子十八年，没有功劳也有苦劳，要求他掉一两滴眼泪并不为过吧？

而这傻小子竟然要他拖着快死的身躯为他作饭？

“义父？”

老人努力的吞下心中的怨气。“阿宝，义父快死了——”

“少来！”阿宝睁着圆亮的眼珠，哈哈大笑！“上个月义父也说自己快死了，还不是又拖了一个月。”顿了顿，怀疑的瞄瞄老人——“义父，你该不是想不煮饭结阿宝吃吧？”

“你这傻小子只想着吃吗？”老人气得终于吐出一口血。他不会生病，他会先吐血身亡！看他教育了怎样的皇族子弟啊！

——这下子，阿宝可惊慌了。

“义父，你——偷吃了我采的红莓？”

要不然怎么吐出来的口水全是红色的呢？他早就怀疑这些年来义父私底下藏了不少好东西。别以为他不知情，每月义父自己下山补货，总会扛着几个大坛子回来。里头装的像是水，不过又苦又辣的！姑且不论好喝不好喝，瞒着他藏东西总是事实吧！

“你这浑蛋！我是教你给气得吐血！你这孩子叫我怎么放得下心去见你爹娘——”

“义父，你不是说我爹娘死了吗？”难不成义父骗他了？看来是不太能相信义父的话了。

“傻蛋！我不是告诉你，义父快死了吗？”老人气很都掉泪了。

阿宝眨了眨黑漆的眼睛，然后搔接头。

“义父，你真的要死了？”

“义父何时骗过你了？”

忽地，阿宝掉下了眼泪，跪在他面前，大声哭起来——

“义父，你不要死“我不要你死——”

老人欣慰的摸摸他的头。“傻蛋，人岂能不死？义父又不是神仙，该死的时候就会死了，你也别太难过——”

“义父，你死了，谁煮饭给我吃？”阿宝大声哭喊。

“唉”的一声，老人又喷出一摊血来。他——算是白养了这傻小子！

“阿宝，义父有话跟你说。”老人长叹口气，算是认命了！纵横江湖大半生，最后竟叫这个傻小子给气死，实非当初自己所料。

“义父，你要说的话，阿宝都知道。”阿宝扁扁嘴，复诵一遍：“有生之年，绝不能走进京城半步。还有，不能涉及江湖恩怨，是不是？义父，你也很笨呢，我又没去过京城和江湖，也不知道它们在哪里，我吃饱撑着没事去做那里干嘛？”

“义父是为你好！”老人快气绝了！只得把遗言简单交代，免得先教他给气死了！“等义父死后，你就到山下杨家牧场找个活儿做吧。听人说杨家主于待下人挺好，能让他收留你是你的福气，这辈子庸庸碌碌的过了也就算了。还有，你耳上的金饰是你娘亲的遗物，将来再苦再穷，也不能变卖它，知道吗？”

至于他的身世，老人考虑了许久，还是决定不告诉他来得好；这孩子什么都好，就是心眼太直了些，要他投身到宫廷的斗争中，迟早会害死他，不如平平凡凡的做人家下人，还有一线生机。

如今回首一生，唯一感到遗憾的就是为了躲避仇家追杀，不得不让这孩子隐藏性别。十八年下来，只怕连傻小子还当自己是个——

“义父，去杨家牧场有饭吃吗？”阿宝打断老人的思绪。这得问个清楚，免得胡乱答应了，教他给骗了都不知道。

“有！”老人气得吹胡子瞪眼！用力咳了咳，自知大限已到，只怕是再也设法子叫这傻孩子给气得又叫又跳了！思及此，不觉悲从中来。

“孩子——”拼着最后一口气，他要把这天大的事实说出口。

阿宝见状，急忙将耳朵贴近老人的嘴。

“义父，你有话要说是不是？”

“孩子，义父没跟你说，你一直是女——”硬是拉不足那口气。

更气人的是，阿宝还喜孜孜的打断了老人未及出口遗言。

“义父，我姓吕是不是？老问你我姓什么，你总是不告诉我，今儿个可好，算你有良心，终于肯告诉我我姓‘吕’了。瞧！‘吕玮宝’这三个字说有多好听就有多好听——”

敢情他是将“女”字听成“吕”字？

这会儿，不气死也难了！

两腿一伸，还来不及痛斥他，老人终于咽下最后一口气。

第1节

“杨主子打关内回来了！”

一整天，杨家牧场里好不热闹，就听仆人丫环间传递着这消息。

打从天刚亮起，杨家主子的随身家仆飞鸽传书先行通报牧场总管，将里里外外打扫得好生干净，为的就是迎接四年未见的主子。

只见一时之间，牧场上上下下哪个仆人不努力争着活儿干，就盼杨主子此次北归能过得舒服。

正当上上下下忙得不亦乐乎的当儿，好像有人在偷懒呢！

也亏得工头左大勇眼尖，眼角一瞄，嘴巴半张，差点以为自己看错了。

在不远处，竟有个该死的牧童在跟牛吵架？或者聊天？瞧他叽哩咕噜的，还踹牛头一脚——天！想都不用想，还有谁能摘出这种可笑的花招？除了那男不男女不女的新来牧童，还有谁敢罔顾他左大勇的命令！

那个该死的浑球！

“喂！那个浑蛋！”

怒吼声一场，似乎对自己的威严挺有自信的。不过，瞧那新来的牧童什么反应也没，是装聋吧？也许是自己太仁慈了，他想；仁慈到连手底下的人都不听话！将来要是让杨主子知道他办事这么“不牢”，他的职位还保得了吗？

当下一想，决定要好好拿出工头的威严。几个跨步，就跑到新来牧童面前。

“吕玮宝！”他咆哮道，马鞭紧紧握在手里。

“你叫我？大勇。”阿宝抬起服，一脸无辜地问：“该吃饭了吗？”

左大勇倒抽一口气！

“吃饭！吃饭！你这该死的浑球就只知道吃饭吗？”左大勇露出极狰狞的面容，自信可以吓倒阿宝。“叫我工头！工头！听见了没？是谁准你立呼我的名字？”差点没活活叫他给气死！

阿宝迷惑不解地眨了眨眼。

“你不是叫左大勇吗？”

“对！我是叫左大勇；不过，你得称呼我工头！”

“为什么？”纯然的困惑出现在阿宝脸上。

“为什么？吕玮宝，你是存心跟我斗上了是不是？我是你老大，你是我手下，事实就是这样！如果你还想继续做下去，这是你唯一的选择！”说到最后，他已经是咬牙切齿了。

天！当初到底是谁准许这小子到这里干活的？先莫说他对每件事古里古怪的反应，就拿他那张脸来说吧——

要不是先知道男人中还有像杨主子那般俊美如女之人，他还当真会以阿宝女扮男装，混进牧场里来。

一张眉清目秀的脸蛋嵌上一对灵动的黑眸，比他看过的任何姑娘都来得漂亮！个头也同一般女子那样娇小玲珑，但可曾听过哪家姑娘口出秽言，举手投足间如此粗鲁的？又可曾听过哪家千金一天起码吃五碗饭另还要加消夜？更别谈阿宝的胸部比男人还平坦，晚上同伙伴们一块睡通铺，是女人吗？他左大勇敢拿他的头来路！

阿宝是个货真价实的男人！

而且是个傻气味重的笨男人！

他只是脸蛋长得好看些，只是眉细了些，只是一双眼眸比男人明亮些，

只是鼻梁比男人小巧些，只是嘴巴长得饱满些，只是脸蛋小了些，只是——只是他比一般男人秀气些……说来说去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只是杨家牧场上上下下除了杨主于外，没一个男人长得比他好看罢了——想到这里，又惹起左大勇大大的不满了！

阿宝这一张好看的脸蛋竟惹得杨家牧场上上下下的丫头们全叛变了。

有茶有水有点心，哪个丫头不先奉上给自个儿心上人？偏偏打阿宝来了之后，那群丫头们全转移阵地，频向阿宝示好，甚至抛媚眼！连向来自重端庄的玉儿丫头都有未婚夫了，还三不五时炖汤熬补药，往阿宝嘴里送——

他左大勇差点活活给气死！

个把月下来，他原有的爱慕者跑得一个都不剩！原因为何？还不是投到阿宝怀中！

想到这里，他的怒火更炽了！巴不得执起手里的马鞍，打得阿宝鼻青脸肿加屁滚尿流！

阿宝眨了眨眼，不解他快喷火的表情。

“大勇工头？”

忍住一腔怒火，左大勇缓了缓气，问：“阿宝，你可知今儿个是什么大日子？”

阿宝想了想，摇摇头。

“你这傻蛋！”左大勇又忍不住大吼。“昨儿个不是才刚告诉过你们这群家伙，今儿个是杨主于北归的日子，杨家上上下下哪个敢不去迎接杨主于？怎么你这小子还待在这里？”他用很不屑的眼光瞄了瞄那头牛。“先前你在搞什么？跟牛吵架？”

“它叫阿牛。”

“阿牛？”

“就是这头牛的名字嘛！”阿宝耐心的解释，没察觉左大勇那突然暴睁的眼。“咱们是在聊天，是不？阿牛？”

只见那头母牛“哞”的了一声。

“你疯了！”左大勇喃喃道。

“大勇工头——”

“叫我工头！”

阿宝奇怪的看了他一眼。

“你的名字真奇怪。”

“姓目的！”

“我叫吕玮宝。”阿宝纠正他。

几乎要扬起马鞭狠狠抽阿宝一顿！不可否认的，打从阿宝住进扬家牧场后，他的头发又白了不少；想他不过三十来岁的年纪，实在无法想像阿宝把他活活气死的模样！

他必须赶走他！否则难保他不会提早走进坟墓，也许墓志文上刻的还是“活活被气死的工头”……

他必须赶走他！

只要他能想出个好办法来。

远远地，就瞧见了那列长长的欢迎人群。

懒洋洋的打了个哈欠，马背上的英姿不曾改变。

“又是你搞的鬼？”黑马上男子轻松地问。

“少爷——”坐在另一匹棕马背上的贴身仆人不敢抬眼。“是马总管要奴才飞鸽传书——”

“何时你也教他给收买了？”问算是白问了！杨家手下家仆个个忠心，或许该称之为“自以为是”的忠心！杨明嗤之以鼻的想道。

放眼望去尽属杨家牧场，这实在无趣得紧！并不是他有意看轻关外其他牧场的主子，当年本以为整顿牧场会是个相当有趣的挑战，岂知不过短短一年的工夫，就同那关外裴家牧场、天鹰庄并列关外三大牧场。这下算是没戏可唱了，整日闲得几乎要抓起跳蚤！于是乎，将牧场丢给马总管，拍拍屁股走人，另寻乐子去——

屈指一数，也已经有四年的时间未回到牧场了！不过现下可没什么好玩之事，是不该来的。若不是为了逃避婚事，他是不可能会回到达无趣得要发霉的杨家牧场上。须知，杨家产业遍及中原各地，凡说得出名字的地方，就有杨家的产业。而他，算是杨家的总指挥吧！如果以为他的日子很好过，那可就错了！在就他之上，还有个杨老太爷，那才是真正的可怕人物：杨家的产业全丢给杨明去管理，他老太爷呢？闲云野鹤，受到哪去就到哪去，将责任负担全交给孙子去掌理，乱没人性的！本来杨家产业也没啥大问题要处理，杨明是乐得轻松，东跑西跑；前年还追着通缉文上的江洋大盗，一路追去南洋。

对了忘了说明他这些年来也不算白活，好歹挂了个“赏金猎人”的封号荡江湖。只要哪个要钱不要命的大盗教他盯上，算那大盗倒了八辈子霉，活该去做强盗——总之，只要沾上“有理”的事他总免不了要插上一脚。宜到数月前在某地巧遇了杨老太爷，八成是杨老太爷东看西看这孙儿已大得该成婚了，于是直接下了个命令——不是请求；是命令他去找桩婚事，赶紧成婚生子，好让他有个曾孙抱。别以为杨老太爷平日随和亲切，若遇上重要事，一个眼色就足教手下吓死当场！杨家产业遍及中原可不是假，全是杨老太爷一手创建起来的。

谁敢违悖他？除非是不要命了！偏杨明当没听见，连夜逃之夭夭。

要他成婚？那可不成！放眼望去，杨老太爷列出来的姑娘家，哪家姑娘不是怯怯弱弱的，活像小老鼠！要她往东便不敢往西，要地跳河便不敢上吊，这样的女子娶来何用？生子吗？只怕生出来的杨家子息也是一般懦弱无能吧？

不过。算算年纪，是该娶妻的时候了。问题是——
娶谁？

来说媒的何止上千！可他一个也看不上限。他是可以蒙着眼睛随便娶一个，甚至在成婚之后，连妻子也不必瞧一跟，还是照样去过他的流浪生活，这想法倒挺吸引人，只要他的良心先叫狗给吃了！

“少爷，你该不是在怪奴才吧？”贴身仆人张良汗涔涔地望着不发一语的杨明。

杨明冷哼一声，并不答话。瞧着迎上前的马总管，冷笑——

“好久不见，你的消息一样灵通啊马兴！”

五十余岁的小老头精神奕奕地轻笑道：“这是奴才应该做的。”

杨明冷哼一声，一跃下马，叫人将“闲云”带进马厩，才刚要让马兴斥退这一干家仆牧童，哪知那个“天真无邪”的声音突然冒了出来——

“大勇工头，原来杨主子是个女孩家啊！”

众人倒抽一口气，纷纷找寻那个口出此言的不要命家伙。

称杨明为女孩家？

那家伙的确是活得不耐烦了！

据闻，上一个将杨明误认为女孩家的肥脑商人已经被丢进钱塘江里，至今尚未找到尸体。

杨明冷眼一扫——

几乎是躲避瘟疫似的，众人纷纷让出一条路来，好逃离那“罪魁祸首”。站在正中央的，除了那不怕死的阿宝还会有谁？

杨明眼一眯，沉声道：“过来。”

阿宝乖乖走了过去，眼底闪着好奇的光采。

“你长得还真好看呢！”阿宝照实说。

原以为这牧场的主子应该是个男的，至少就他听来的小道消息判断，应该是男的嘛！哪知乍见之下，还真吓了一跳！这姑娘家长得真是好看，不过又透着点古怪！也许是因为“她”眉间有着一股英气，也许是因为“她”的眉毛过浓些，更也许是因为“她”的身高比其他女人来算是“鹤立鸡群”了些。

“就一个女孩家而言，长得太高实在不是件好事。”此言一出，众人又是一阵惊呼！

阿宝奇怪的看看四周熟悉的朋友。怎么？他说错了吗？

“你，叫什么名字？”杨明问道。

“吕纬宝。”阿宝得意的说出自己的姓名。

“少爷——”虽是全身发颤，大勇工头还是站出来替阿宝求情。没办法，谁叫阿宝归他管，若是没好好处理，只怕他这个工头也要被一块丢进塘江里去了！

“少爷，阿宝他——他是新来的牧童，什么事都不借，你大人大量，可别见怪。改明儿个我好好训训他，不然辞了他也行——”就是不要扯到自己身上就是。那个浑球就只会给他找麻烦！

杨明专注的瞧着阿宝，冷声问：“你是牧童？”语气里尽是不信。

“有什么不对吗？”阿宝仰头看他。“义父说凡事都要学。虽说我做牧童才不过个把月的时间，可我同阿牛它们相处很还算不错；你可不能革了我的职，到时我没事做，可就没人煮饭给我吃了。”

听他的口气，似乎当自个儿是男儿身？若“他”真是男儿身，他杨明不必等旁人来敲他脑袋，干脆自己先撞墙自杀算了！

吕纬宝分明是个女孩家！

设人看出来吗？她女扮男装到场家牧场是何用意？逃家？能吃得了苦吗？做杨家牧童可不是轻松的事，光是晚上大伙儿一起那通铺

“你其是牧童？”

阿宝拍拍胸脯，道：“货真价实，不信，问大勇工头就知道啦！”

“少爷——”

杨明冷眼一瞪，吓得左大勇不敢再插嘴。

“你晚上睡哪儿？”瞄了一眼她的胸脯，的确是平坦得很，若不是他阅人无数，只怕这会儿还真让这阿宝结蒙混过去。

“跟大勇工头他们一块睡嘛。”阿宝是老实人，有问必答。

“一块睡？”语调不自觉地上扬。

一个姑娘家同一大群男人睡在一块，岂不自毁名节？

怀疑的抬起阿宝的下巴，仔细瞧她眉清目秀的。是什么原因让她女扮男装，不避嫌的躲在杨家牧场？怎么没人发觉？一个姑娘家再怎么女扮男装也是有破绽可寻，那脂粉味是怎么也除不掉——等等！从头到尾这姓吕的姑娘家的举止似乎有些古怪，就像是男人家似的，这到底是怎么一回事？

“少爷？”马总管不动声色地叫唤；瞧杨明奇特的神色，好似——

“将她带进书斋。”既然委身牧场多时，其中定有原因。当着大彩儿的面，她是不会吐实的。

这也好，暂时摆脱那些无聊的日子，为自己找点事情做。最好是有天大冤情——，思及此，杨明不觉唇边扬笑意，这可叫众人给看傻了！

瞧杨主子注视阿宝的眼神——

分明是以看姑娘家的眼神看阿宝。

偏偏阿宝又是个男的，难不成？——

众人一体，总算知道杨明至今未娶的原因。

原来杨明他有——

断袖之癖！

杨家书斋向来是众人禁地，平日除了打扫的丫环外，是无人敢进一步的。今儿个阿宝算是头一次瞧见书房到底是个什么玩彦儿！东张西望半天，下了个结论：这书房比起睡觉的通铺来说是大得许多，瞧墙上还挂着一幅字画，上头题着的正是李白的诗，头二句便是“我本楚狂人，狂歌笑孔丘”，由此便可瞧出书房主子的个性。

别以为阿宝十八年来都住在山上，什么也不懂；他那义父可是打从小就教他识字认字，他自然是不想学字的，要学字不如去打猎；偏偏义父坚持得很，硬是要他背一堆杂七杂八、至今还不知能换几碗饭吃的玩意儿！他个人以为能吃饱就不错了，他曾私下发现牧场上除了马总管念过几天学堂外，杨家牧场上上下下可没一人识字！他学认字干嘛？浪费了那么多光阴，全是誰害的？

“吕纬宝。”杨明唤醒他的思绪。

“你可以叫我阿宝。”到现在他还宜以为杨明是女的。“义父说纬宝乃美玉之名。虽然没瞧过美玉的模样，不过应该是好的，杨小姐——”

“杨少爷。”

“少爷？”阿宝眨眨眼。

“我是男的。”杨明没好气地说，同时倒也挺纳闷这丫头片子怎么还没教他给五马分尸！

说来有些可笑；他杨明打从娘胎出生就是一副女相男身的模样。成长岁月里，虽还不至于教人当面取笑，可私下人人皆拿他的俊脸蛋作文章；就连亲娘偶尔兴致一来，拿女装坦他换上也不是没有——真是笑话！他杨明堂堂七尺之躯，竟会有人以为他是女儿身，不气煞他才怪！犹记当年十二岁余，亲自护送亲娘到庙里上香，巧遇纨绔子弟上前调戏——结果当然不用说，那群瞎了眼的有钱少爷全教他给扔进猪圈里吃猪粪。

打那次以后，他总算有了层认识——既然天赐的脸庞已是改变不了的事实，但好歹还有个男儿身吧？自此便下定决心勒练武艺，同杨老太爷南来北往奔走。自二十岁过后，更以这健壮汉子的魁梧体格及那眉间豪迈的男儿英气来去江湖，可再也没人当他是女孩儿！如今——逼近三十大关的这当儿，

竟让一个小娃娃儿指鹿为马，硬指他是姑娘家！扬明嘴角冷冷一场，若不是今儿个还算心情好，这不要命的小丫头片子早让他扔出牧场了！

哪知阿宝全然不知杨明此时的心绪变化，还不知死活的坚持——

“不可能！”

杨明脸色一沉——

“为什么不可能？”

“因为我喜欢你啊！”阿宝天真说：“义父说，男人家喜欢姑娘是天经地义的事。翠珠姊姊说，男人是不可能喜欢上男人的。既然我是个男人，第一眼瞧见你就对你有好感，自然是喜欢你的；而你，当然是个姑娘家嘛！”他是个有话直说的人，不懂得拐弯抹角。打从第一眼瞧见杨明起，也不知道哪条筋错乱了，一颗心“噗通噗通”的乱跳个不停，就像——就像追了一天的猎物，上气不接下气地般难过！就连呼吸也没于控制，这应该算是喜欢她吧？

别看也他土里土气，在牧场里个把月的时间也算是耳濡目染了许多。平日总有三五成群的丫环围在他的身边吱吱喳喳的像群小麻雀，净谈些情啊爱的，想听不懂也难。

照理说，他应该是喜欢她的。

杨明差点从椅子上滑落下来！

“这是什么歪理？”他惊异地蹙眉。“我可是诚心想帮你的。若不吐实，我可是无从帮起。还有，我再说一次，别再质疑我的性别——我是个男人！”是没想到会遇上如此胆大的姑娘家。她喜欢他？老天爷！若不是见多识广，还真不知道这时代的女人什么时候变得个个色胆包天，竟也敢明目张胆的谈情说爱！难不成他真是落伍了？

还来不及细想——

杨明这下真教阿宝给吓住了！这女孩竟以疑惑的眼神瞧着他半晌，然后上前，再上前，伸出手来抚摸他的胸膛。

“你在搞什么！”他低吼。

难不成这丫头片于是马总管从醉仙楼里召来的妓女？想了想，这种“意外的惊喜”的确有可能是那个马总管会做的事。

阿宝偏着头沉思半晌，再朝他胸前乱摸一把，亏得杨明及时抓住她的纤纤玉指，否则还不知她会做出什么色情举动！

时代真是变了，还是他杨明太老了？一直以为自己的作风开明，但如今他可不敢作如是想了，跟前这看似清纯的小姑娘竟在诱惑他！

再度细细打量跟前的小姑娘——眼如银杏、粉颊嫩酥，仿如芙蓉出水；还有那饱满诱人的朱唇——是称不上人间绝色，可那芙蓉似的容颜倒也算得上脱俗出尘。倘若装扮起来，必另有一番小儿女的娇俏韵味……咧嘴笑了笑，看来马总管的眼光倒还不错，以往逛妓院可也不曾碰过如此清纯得醉人的货色！既然自动投入他怀里，他也就不必想太多，就当——就当是排遣无聊时间好了。

想着想着，竟瞧见阿宝正用挺奇怪的眼神盯视着他，以另一只手摸摸他的脸，再回携她自个儿的脸蛋。他轻笑一声，不知她是故作无知，抑或是经验老道，不妨顺着她的游戏玩便是。

“傻女孩，你娘没教过你怎么应付男人吗？”他指的是老鸨；顺手开始解开她腰间的织带来。“我娘？”阿宝眨了眨眼，照实说道：“我没瞧见过我娘，不过，我有义父。”说完，又忍不住摸摸他的脸庞。

真怪！一个姑娘家的皮肤倒比他还粗糙呢！想了想，干脆再摸一次也的胸好了，是真的平坦呢，难不成真是男人？皱起眉头，正沉浸在不可思议的发现的当儿，哪知杨明正上下其手，不规矩起来了。“你’在干嘛？”他问，是真的不知道。“你说呢？”他低头一望，不得了了！“你’在脱我的衣服！”终于震惊的发觉！害他吓了好大一跳，用尽吃奶的力气推开杨明。“她”你竟敢脱他的衣服？怒气一上升，正对上错愕的服神。“丫头，你又在玩什么花样？”杨明有丝不耐。对一个姑娘家而言，她的力气倒是出奇的大。顺着她的游戏玩，可不代表事事就听她的。纵容是有一定的限度，对女人而言，她已经算是特例了。

阿宝恶狠狠的瞪他，差点没一拳挥过去！

“男女授受不亲，‘你’怎能胡乱脱我衣服呢？”他大叫。

杨明眼一眯，语气嘲讽：“看来马兴给的银两还不够多？或者你喜欢穿着衣服办事？是我对你有偏见，今儿个是我兴致正好，不怎么在乎你女扮男装，可别人就不同了——”正想指点她一二，哪知阿宝大声，一拳挥了过来。

他是可以避开的。

但女人嘛！花拳绣腿的，能打得死人吗？最多搔搔痒就很了不得了，这拳倒也不必去在意，稍后在她身上加倍“讨”回便是。

他想得倒挺好，可惜料错了！

他忘了阿宝力气大得出奇，没一会儿的工夫，他的左眼就教她给打得瘀青一块。

“我是男人！”阿宝气死了！“说我女扮男装，我就跟谁拼命！我可警告‘你’，我才不理，‘你’是男是女还是我主子，义父说谁敢脱我衣服，就算拼了命也要杀死他！今儿个算，‘你’运气好，受了我一拳还没倒地，下回再敢脱我衣服，我就要‘你’死在当场！”这可不止是威胁。

想义父生前百般叮咛，就算是拼了命也不能让人随便碰他的，就连洗澡也不能教人瞧见！而‘她’竟然——气死了！真巴不得再补上一拳！

“你究竟在搞什么花招？”杨明捂着眼睛瞪看她，什么兴致全教她给破坏了。

要真顺着她的游戏玩下去，没先被她“玩”死也剩半条命！现下关外的妓女怎地尽出新花招？先莫说她粗暴的举动，就拿她现下这副男儿相，能勾引得了男人吗？没先笑死人就阿弥陀佛了——暂时忽略先前怎会对她动心，杨明开始不耐烦起来！须知赶了几天的路才回到牧场，本以为可以先好好洗个澡，休息一下的——咦！她在干什么？

只见阿宝用力揉了揉拳头，用尽全力准备挥出。

“你又想干嘛？”还是问清楚好一些。

“打‘你’！”她一说完，那拳头直朝他的胸前而来。

这回可不会再设防备了，他轻轻松松的接住她的拳头。

“放开我！”他又跳又叫，吃惊极了！怎地没法子挣脱“她”的力道？

杨明嘴喙角上扬——

“我可设这么傻。先前挨你一拳，没理由再让我白挨。总有什么做交换吧？小丫头。”

“我是个男的！”气——死——了？没听见他一再声明吗？一把拉了回来。可不是他自愿，而是他力道太大。要不顺着他的力气过去，只怕他一只

臂膀会活生生叫他给扯下来。他恶狠狠的瞪着他，活像要把他给吃了。

跟他之间的怨是结定了！

马兴傻呆呆的站在那里，直到场明射来两道冷冽光芒，迫使他不得不低下头，不敢再细瞧衣衫凌乱的阿宝——不过那眼角还是忍不住瞄到场明不顾阿宝抗议，正帮着拉好他的衣襟，替他缠好腰间的织带。

他的下巴差点脱臼！这成了什么世界？目睹杨明长大，原以为他正常得很，设想到他竟对男人有兴趣！这会儿不哭也难了，尤其一思及将来杨家子息将在杨明后断绝……

两滴老泪终于忍不住滑落下来！叫他有何颜面去见杨老太爷？什么时候见杨明对女子这般温柔过？设想到今儿个会瞧见他对一个男孩这般的温柔似水。

“你少碰我！”待杨明缠好他的织带，才放开他。这下，阿宝急忙跑到马兴身边，免得杨明又想欺负他。

“马总管，你告诉他，我可是你雇来的牧童，可不是什么姑娘家！”

“姑娘家？”马兴一脸茫然。

杨明瞧见他这表情，眉头皱了起来。

“她不是你召来的妓女？”

“少爷，阿宝是男的。前个把月他到牧场讨份差事，我见他力气不小，就让他左工头手下做些杂事，怎么会是个妓女呢？”马兴大大的松了一口气。

也许——只是也许，杨明少爷是想女人想疯了，才会将阿宝当作是女儿身。先前怎么没想到呢？该先到醉仙楼找个姑娘来服侍少爷才是：不过还不算太晚，待会儿就手底下的人去醉仙楼——再度俏俏地瞄了一脸气冲冲的阿宝，也不知少爷是怎么看的？明明就是个男孩儿嘛，怎么看成了女儿身？准是想女人想疯了！

杨明哑然失笑。

不是马兴找来的妓女？

“怎么？这下子你可信了吧？”阿宝得意地笑着。“不是我说你，男的女的都分不清，还能做人主子吗？我吕玮宝同你一样，可都是货真价实的男人。倘若再指着鼻子硬赖我是女儿身，瞧我会不会再放过你！”撂下狠话之后，阿宝跑出书斋，就不信他以后还敢当他是女儿身！

若是再硬赖他是女儿身的话——他非找他单挑不可！

第 2 节

懒懒地跷着二郎腿躺在于草堆上，嘴里随意刁着根野草，一双黑漆的美目忿然地瞪着马厩上方，摆明就是一副大白天偷懒——坦白说，敢在杨家牧场偷懒，而且还在大白天里，简直不把旁人瞧进眼的，至今恐怕还只有一个——

除了那阿宝还会有谁？

平日偷懒他还会觉得不好意思，不过，今儿个他可是有理由大刺刺的

偷懒！就算教大勇工头还是马总管瞧见了，他也不怕！

谁叫他快气死了！

一想起那个浑蛋杨明，他的怒火就忍不住上升。当他是女人？呸！亏他还算有一对漂亮的招子，简直是瞎了狗眼！

满心不悦的想起先前从杨明的书斋气呼呼跑出来，实在是太便宜他了！敢当他是女人的上下其手——想来就有气，应该狠狠揍他一顿才是！他浑身上下哪里有一丝女人味了？以为仗着他是主子，就可以口没遮拦、胡乱说话吗？好歹他也是拿劳力换取食物，又不是在这里白吃白 98，让他随意叫骂的——

气愤之余，眼角一瞄，一时倒忘了这里是杨家牧场的马厩；一瞧见杨明那匹爱马“闲云”，一个还不太坏的主意浮现在他脑海——眼珠子转了转，唇边绽出满意的笑容，一个翻身爬了起来，徐徐踱到正注视着他的黑马面前。

“你就是那个浑蛋的坐骑，是不？”他指着马的鼻子开始大骂：“你知不知道你的主人瞎了狗眼，竟敢说我是女儿身！我浑身上下哪里有女人味？就连你也能瞧出我是个顶天立地的男子汉！偏他瞧不出，不是瞎了狗眼是什么？”嘴角扁了扁，续道：“马总管说他是想女人想疯了，我看倒不是这个原因。八成是瞧我不顾眼，存心想给我一点苦头吃倒是其。你信不信？打我第一眼看见他的娘娘腔样，我还其以为他是个标致姑娘家——准是如此！怎么设想到呢？那个王八蛋！准是见我嘲笑他像个姑娘家，才存心找我碴。有这种主子，也算是你的不幸。怎样？干脆咱俩合伙对付他好了……”说着说着，竟是愈说愈离谱，愈说愈把这匹名驹当哥儿们似的！瞧他还拍拍“闲云”的头，想说服它下回最好让杨明坠马，好像它真听得懂他的话似的。这幅情景真教左大勇看呆了！

甚至于，他惊愕地差点以为自己在作梦！

他以为他在做什么？聊天吗？还是在向那匹马挑衅？难道没人告诉过他，杨明的爱马可不是一匹普通的马，那可是当年杨明花了一天的工夫才驯服的烈马！谁要敢近它一尺的距离，准惹得它长嘶喷气的！要是一个不当心，让它给花了脸也说不定，更别谈这不要命的家伙竟亲热的同它说话聊天，当它是自家兄弟似的！

老天爷！

左大勇一惊，生恰丢了这份工作！试问，若是让杨明知道他连一个小小的牧童都管不好，让阿宝接近他的爱马，他大勇工头还能在牧场上混吗？

为保住饭碗，只好忍住惊惧冲上前；本想一把捉住他的，哪知活该倒了八辈子楣，那该死的阿宝竟忽地低下头，反让“闲云”张开嘴，狠狠咬住他的手臂！

“我的妈啊？”他吓得大叫。

“大勇工头？”回头一望，阿宝吓了一跳！不会是来捉他偷懒的吧？

“你这个浑蛋，快把它拉开，快点！”大勇吓得又跳又叫，就差没屁滚尿流！一滴眼泪从眼角滑落，几乎可以想见将来废了一只手臂的模样——“独臂大勇”？他可一点也不喜欢这称呼！

阿宝眨了眨眼，再眨了眨眼，唇边绽出笑容。

“大勇工头，‘阿黑’很喜欢你呢！”

“你这傻小子！它不是喜欢我，是想吃了我，还不快把它拉开：“他又吼又叫。该死的阿宝！等他自由了，他非好好教训不可！

阿宝耸耸肩，拍拍“闲云”的头，像是聊天似的叫它放开他的手臂。本来左大勇是想斥责他的愚蠢，哪知说也奇怪，这匹黑马竟乖乖放开他的手臂，还用鼻头磨蹭起他的掌心来。

左大勇看得一愣一楞的！不过还是挺识时务的退了几步，免得它一个不开心，又咬住他怎么办？别看马厩有栅围着，它跑不出来，但谁知道又会发生什么事？

“阿宝，你——你不怕它？”

“怕‘阿黑’？”阿宝傻气地吐吐舌。“‘阿黑’有什么好怕的？该让人怕的是它的主子。大勇工头，也亏得你在杨明手底下做事那么多年，一定道他虐待过，说不定连你在他眼里也成了女儿身，是不？我就说他那个人变态嘛——”

“闭上你的嘴巴！”左大勇吓了一跳，忙斥责。“这里是杨家牧场，你可别胡乱说话！”

虽说我是不怎么欣赏你，可好歹大伙儿都是混口饭吃，我可要提醒你一句。第一，这匹名驹是杨明少爷的爱马，叫‘闲云’，你可别胡乱取个老土的名字。第二，你本就是一副男不男女不女的长相，要不是瞧你没一丝女人味，我还当你真是女儿身；不过你若真是女儿身，恐怕也没人敢要你。”大勇冷笑了几声，再道：“不过，也怪杨明少爷会误会你是女孩儿，哪里有男人戴耳饰的呢？”话还没说完，就遭阿宝力揣了一脚，痛得他哇哇大叫！

“我是男人！”阿宝气愤地摸着戴在左耳上的耳饰；打他进牧场以来，每每有人瞧见他耳垂上戴着金饰就爱嘲笑他。

戴耳饰很奇怪吗？若不是义父生前百般叮咛，要他切记千万不可拿下这只耳饰，他早扔了它，又哪会三不五时的遭来讪笑。

不过，对于左大勇那句——若他是女人，恐怕也没人要她”，他心里倒挺不服气的。

“为什么没人要我？”他气呼呼地问。

“哈！你还不明白？光瞧你全身上下没一根大家闺秀的骨头，有哪家不要命的公子爷会娶你？再说，恐怕你连什么叫三从四德都不知道呢，会有人要你？我左大勇第一个跑去撞墙！”

三从四德？

那是什么玩意儿？他是认识了不少字，可对女人家的玩意儿却是一窍不通——不过，他本来就不用懂嘛！男人去懂女人的东西干嘛？吃饱了撑着没事做啊？眼珠子转了转，忽地暗叫声不好！他可是来这里偷懒的呢！偏偏遇上了大勇工头，那不是给捉个正着了吗？

左大勇冷哼一声，哪里会不知道他单纯的脑袋瓜里的想法呢？

“其你走狗运！也不知是哪里惹杨明少爷开心，先前马总管要我来找你，说杨明少爷要你马上去梅园。”

“干嘛？”一说起杨明，他就没好气。

左大勇用力拍打了下他的头。

“我哪知道！你当我是做什么？传声筒啊？杨明少爷肯召见你，是你的幸运，别忘了替我美言几名！”

阿宝用力从鼻孔里哼出一声。还看不够吗？也只不过才一柱香的工夫，怎么又要见他了？难不成还真当他是个姑娘家？马总管不是已经向他解释清楚了吗？

八成是想找他麻烦！想了想，是有这个可能。呸！他阿宝是那么好惹的人物吗？

亏义父生前还直道杨家主子有多好！依他看来，不过是个专找人麻烦的浑球！倘若不是是为了三餐，他还会留在这里吗？

“还等什么？赶紧过去啊！想让我挨骂？”左大勇在他耳边用力吼道。

去就去嘛！谁怕谁？

梅园乃杨家主于休憩之地。打阿宝进牧场工作以来，可不曾跨进梅园一步；今儿个算是挺幸运的，得以进来一窥全貌——这是马总管说的，他可不这么认为。只要有得住、有得睡、有识吃，他倒是不怎么介意那花园有多美、亭子有多大。礁！还有假山瀑布呢！若能拿来卖钱买换吃也还值得，偏偏只能停在那里供人欣赏。他向来对美的东西就没什么概念，瞧一眼也就算了，若说要欣赏——免了吧！

直接走到场家主子的卧房前，敲了敲门——算是挺有礼貌了吧？

“进来。”里头传来杨明的声音。

“呸！说进去就进去啊！”他低声咕哝几声，还是推门进去了，免得丢了饭碗！

这一进去，倒吓了他一跳！

“你在干嘛？”地傻气地问，一双美目愣愣的着他。

“你瞧除了洗澡，我还能做啥？”杨明贼贼地伤笑，全裸的光滑身子正露出大半来。

原来，隔着绣着松竹的屏风里头，有一个装满热水的大木桶；这本也没什么大不了的事，洗澡嘛谁没洗过！偏偏这杨明将他那光裸的身子塞在那不算小的澡盆里，存心摆出“旖旎春光”，就不信阿宝不看傻眼。瞧！一条长腿还若隐若现的呢！

算是牺牲色相吧？就算拿杨家祖宗十八代发誓，他还是不信阿宝会是个男的！她分明是个女的！既是个女儿身，又何以要女扮男装？问她吗？恐怕就算打死她，她也不会吐实吧！

知道结果是如此，也只有另想他法了，就不信她不承认自己是个女儿身——

想起她才出书房门不久，他的一颗心就全悬在她身上。既然不是马兴叫来的妓女，可她到底是什么人物？听马兴提起，她在这里也做了个把月的牧童，难道没人认出她是个女儿身吗？——想到马兴，他的嘴角不自觉的扬了扬。

那马兴以为他想女人想疯了，自以为贴心地去找来醉仙楼的姑娘。说也奇怪，这本来也没什么，几个月来为了躲杨老太爷，不近女色也满久了！马兴找来的姑娘，无论哪方面皆属上上之选，偏偏他——

竟对她没什么兴趣！

杨明对女人没兴趣？

那可是天大的笑话！偏今儿个，笑话频频出笼——才刚搂那姑娘入怀，不知怎地，竟对那浓郁的花香粉味反感起来；是可以当作没闻到，但就是不知中了什么邪，一瞧见那浓妆下的花容月貌，忽地什么欲望也没了，匆匆叫马兴赏了她几两银，便让她走了。

他可不承认自己在看那妓女的当儿，脑里想的是那个女扮男装的阿宝！

准是对她女扮男装的事儿太过有兴趣，反倒对其他事失了胃口；除了

这种解释外，还能有什么更好的说法？

所以，先解决阿宝这事要紧。坦白说，他心里也有几分捉弄她的意味。瞧她一张俏脸，分明是个女儿身，偏性子倔得很！这种姑娘倒是少见，能帮她一分便是一分，不过在那之前嘛！嘿嘿！就是想先逗她一阵。瞧她气呼呼的模样，就教他忍不住打心坎里疼——不！是好笑！蹙了蹙眉，疼她？没先笑死他就不错了，这种莫名的情绪可以出现在任何男人身上，可他？别说笑了！

“喂！你洗澡干我什么事？叫我来干嘛？”阿宝没好气地直瞪着他问。

“过来。”他摆出主子的气势。

且是心不甘情不愿，可阿宝还是缓缓走了过去。

杨明面无表情地道：“替我刷背。”

“刷背？”他大叫。

“你听不见？”

“我耳力好得很！”

“还不动手！”

所谓男女授受不亲，只要是个女的，早该羞得遮住脸，转身跑出去——这本是他的小小阴谋；就算是女扮男装的姑娘家也该会懂的，届时还怕她硬说自己是个男人吗？

可他料错了！

阿宝非但没有羞得遮住脸，反倒大摇大摆的走了过来。他怔了怔，这年代的姑娘还真胆大如斯，下一步该不会真帮他刷背吧？

好歹她也是个黄花大闺女呀！

“刷子在哪？”阿宝翻着白眼，走到他面前，气呼呼地问。

“你——”一时哑了，无言的递出刷子。

这到底是什么时代？还是他杨明落伍了？没看错吧？一个姑娘家竟无视男人全裸的身于？至少脸也该红一下吧？或者真是他搞错了？

不！她定是个女儿身！也许只是胆子大了些，但好歹礼教条文上说得清清楚楚，几千年来不曾改变过，这小丫头果真是个异数！或者是她男人见多了？不！这想法迅速在他心底被否决。想她先前在书房时的天真无邪，恐怕连他要对她做什么她都不知道！但如今见到男人裸身又不尖叫，这又是何原因？

他哪知——

阿宝真当他自己个儿是男人，男人瞧男人，自然没什么好脸红尖叫的。尤其他还挺藐视杨明的；胸前平平坦坦，哪像他还有两块肌肉！那是当然的罗！他自幼在山林里生长，与野兽为伍，整天在树上荡来荡去的，练武出来的身材岂是杨明所能比？要不是义父坚持他得用布条缠在胸前，免得有人感到自卑，否则倒要教杨明瞧瞧什么才是真正男子汉！

刷背？哼！若不是睡在他屋檐下，早把刷子朝他脸上扔去！

“阿宝，你——今年几岁了？”

“没有十九，也有十八了吧！我才不像你这种有钱少爷，没事做天天记着几岁啊！”暗地里咒骂他，还愈刷愈用力呢！

“可有兄弟姊妹？”

“没有。干嘛？身家调查啊？”用力的刷刷刷，就不信不能将他刷下一层皮来。

杨明连疼也不喊一声，也算他的皮够硬够厚，否则照她这种刷法，迟早会将他的背刷得惨不忍睹！早该想到她虽是女儿身，力气可不是普通的大。

扬了扬眉，他故意道：“倒也不是身家调查，阿宝——”忽地转过身，从水里站了起来，泼了阿宝一身水。

杨明颇兴味地瞧着她有何反应。

这会儿，该尖叫了吧？并不是他有暴露的嗜好，而是愈是难解的结儿，他愈想去解开。

这丫头硬说自个儿是个男孩，这会儿总该承认了吧？虽然愈觉自个儿挺像暴露狂的，可好歹也是为了这丫头——她该不会真当自个儿是男孩吧？

只见阿宝终于如他所愿的大叫一声——

“你弄湿我的衣服啦！”那可是他的一百零一件呢！

“赔你一件便成。把挂在屏风上的衣服拿给我。”杨明忍不住叹息。

敢情站在这里半晌，她连一眼也懒得瞧，就只管自个儿湿掉的衣衫？

阿宝气呼呼的瞪他一眼！心不甘情不愿的将屏风上的衣服扔给他。什么嘛！有钱就了不起啊？真巴不得狠狠揍他一顿！以为他身材好吗？他是没瞧过他的，要是瞧过他的，保证让他吓得屁滚尿流！

杨明当着他的面换上衣衫，而阿宝偏不爱瞧他；反正这房里什么东西都比他好看。

“丫头——”用力咳了一声，改称：“阿宝，你多久没洗澡了？”

“你管！”

“既然衣衫都湿了，反正这水也不算脏，就准你在这里洗了吧。”说得像是天大的恩惠似的。

用他洗过的水洗澡？阿宝差点没朝他吐口水！偷偷瞄一眼那挺乾淨的温水，是很想洗个澡，平常洗澡都在半夜跑到溪边洗冷水浴，天知道他有多久没好好洗个温水澡了！要不是义父的叮吟，早跟其他牧童一块洗了，还用得着跑到溪边洗吗？

杨明心怀不轨的笑了笑。鱼儿算是上钩了！瞧她受到诱惑的样儿，这下于还能不知道她是男是女吗？并不是他没自信断定她是个女儿身，实在是见她先前大气不喘瞪着他的模样，令他不怀疑也难。或许，只是或许，这丫头片子真将自个儿当作是男孩子。

再咳了咳，轻笑道：“阿宝，你大可放心，没人会随便闯进这房里来，你爱洗多久便洗多久。”若有似无地走近她几步，用衣袖拭去她脸蛋上的水珠。“或许，你也需要我替你刷背？”低沉的声音分明是在挑逗她。

可她单纯得一点也听不出这弦外之音，只是觉得与人靠得这般近，似乎有点古怪，可又说不出个所以然来。须知，平日跟大伙儿工作，哪分彼此你我的，晚上一个通铺睡五、六个牧童，挤来挤去的也算习惯了，怎么今儿个？

好怪！

真是奇怪！一接近杨明，全身的鸡皮疙瘩差点没掉了一地，就连头皮也发起麻来。他是怎么了？

“怎么啦？不说话就是默许了？”杨明咧嘴笑了笑，竟未经她同意，开始解她的衣衫。

说来好笑，为她轻解罗衫是第二回了，算是挺——有缘的。

“你干嘛？”一回过神，差点撞到他怀里去。没送给他一个熊猫眼就不

错了。

“替你脱衣服，不然如何洗澡呢？”他手扔不停的边说道，才瞄到里头一解的白布，就让她用力拍开手，躲到一边去了！

敢倍这丫头没穿肚兜？真够大胆的了！至于那缠在身上的白布——眼角一瞄到她平坦的胸部，不难想像这丫头在身上的白布是做什么用的。这会儿，他可更有兴致瞧瞧她的身材是如何曼妙了！邪气的笑意悄悄的爬上他嘴角。

“我可警告你，你再碰我试试看。有你好受的了！”气死他了！

显然不当她的威胁是回事，他再逼近一步。

“怎么？我不能碰你？咱们都是男的，至少我是男的，你——应该也是个男的吧？”他戏谑道。

“不是应该，是货真价实！”他大叫。

“既然同是男儿身，身体上的接触倒也不显得什么了，是不？”

刻意将她逗至墙角，一双铁臂环在她两旁，温热的气息喷到她脸蛋上。老实说，是有点舍不得离开她，她身上的味道是那么清爽好闻；并不是说旁人有恶臭什么的，也不知为啥，就是挺喜欢她身上的味道。

“呸！我怕你不成！打我一瞧见你，可就一点好感也没。我可警告你，我是恨死人家胡乱碰我，管你是男是女，好好一件衣衫要是让每个人都来碰一下，不到一个月，我就要穿补丁的衣服啦！别碰我了，不然我可要翻脸了！别以为你是牧场主子，我可不吃这套的！”敢情不是因男女有别不让他碰触，原来是为那件半旧衫子。

杨明这下真哭笑不得了！

几乎有八成把握了，这丫头片子是真当她自个儿是男儿身先前也曾询问过马兴这丫头的来历，仅知她只有一义父而已。难道义父不曾告诉过她，她是个女儿身？或者，为了什么原因要将她当男孩抚养？

“喂？我说的话你听见了没？”

“不听见也难。”忍不住叹息，本想退开身于，忽地瞥到她小巧的左耳垂上戴着金饰，怔了怔，不理她的抗议，细看那刻有龙形图纹的小小金饰；上头用着米粒般大小的玛瑙作成金龙的一对眼球子……

“丫头——”

“我是男的！”推都推不开他，气死他了！只好用言语顶撞他、

抬头看他一眼，轻经“咦”了一声。他又怎么了？瞧他先前的贼笑能活活气死人，怎么现下又蹙起一双浓眉，活像有人欠他十万八万银两的——他可不记得欠过他钱，想讨债也别想从他身上讨去！

“这耳饰你是打哪来的？”口气挺严的。

“凭什么要回答你——”顿了顿，看他冷硬的脸庞，改口道：“好吧，说说嘛；这打小就挂在我耳上，怎么？你喜欢吗？这可是千金不换的，全天下仅此一只，想要？门都没有！怎样？这答案你满意了吧？”

“从小便戴在你身上？”不该是如此的。

须知在这朝代，龙乃帝王独有的微号，是专制权威的象徵，严禁一般平民百姓衣衫或首饰上绣刻有龙图。这丫头胆大包天，竟戴刻有龙形图纹的耳饰！依马兴说起她的身世，是生长于山林，又哪有玛瑙如此贵重之物？

细看之际，刻工倒是挺精巧的；莫非她不是普通平民出身？抑或者这金饰是她义父拾来？否则该有一对的，怎地现下只剩一只？